

证券代码：688186
转债代码：118023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转债简称：广大转债

公告编号：2025-053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5 年 6 月 4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5 年 6 月 11 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停止转股，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23	广大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5/6/11	2025/6/12

- 调整前转股价格：21.20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20.84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5 年 6 月 12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及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为214,242,233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10,306,697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203,935,53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6,475,826.00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及2025年5月13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自2025年4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日，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新增股份数量为872,061股，公司总股本由2025年3月31日的214,242,233股变为215,114,294股。根据规定，自2025年6月4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广大转债”将停止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时可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自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新增4,857,100股。根据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2025年6月3日，公司的总股本为215,114,294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15,163,797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199,950,497股。

依据上述扣除后的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 = 原定利润分配总额 ÷ 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76,475,826.00 \div 199,950,497 \approx 0.3825$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实际利润分配总额 = 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 × 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0.3825 \times 199,950,497 \approx 76,481,065.10$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广大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鉴于公司将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本次现金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25 元。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D ）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股利：

$D = 76,481,065.10 \div 215,114,294 \approx 0.3555$ 元/股

即本次差异化分红虚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0.3555 元/股。

因此， $P_1 = P_0 - D = 21.20 - 0.3555 \approx 20.84$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综上，本次“广大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21.20 元/股调整为 20.8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将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起生效。“广大转债”于 2025 年 6 月 4 日至 2025 年 6 月 11 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 2025 年 6 月 12 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5 日